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 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

關於立法會顏奕恆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局就立法會2022年6月1日第559/E425/VII/GPAL/2022號公函轉來顏奕恆議員於2022年5月27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6月2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為應對新冠肺炎疫情對澳門經濟帶來的影響，特區政府先後推出多項經援措施。其中，由本局負責跟進的三項支援措施，包括開放“中小企業銀行貸款利息補貼計劃”（簡稱“利息補貼計劃”）的申請、臨時放寬“中小企業援助計劃”的申請資格，以及延長“調整各項援助計劃的還款”的申請期，以進一步協助中小企減輕經營壓力。

由2020年至本年5月底，本局共收到8,520宗“中小企業援助計劃”（當中1,631宗符合開業滿1年的臨時放寬條件）的申請，其中6,515宗申請獲批准，批准金額約23億元（澳門元，下同）。

根據有關行政法規規定，倘“中小企業援助計劃”的受惠企業主不再經營有關企業，須在指定期間內清還款項。本局持續關注受惠企業的經營狀況，並考慮到疫情的發展狀況，在遵守上述規定的前提下，已將有關期限由30天延至90天。當企業仍未能償還，有關個案才會轉介至財政局稅務執行處跟進，並由財政局與企業商討可行之還款計劃，藉以保障公帑的合理運用。

而“利息補貼計劃”方面，由2020年計劃推出至本年5月底為止，合共收到5,101宗申請，4,882宗即逾九成五申請已獲批准，獲補貼貸款金額約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 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

62億元，而現時仍在用此計劃的企業有4,550宗。

同時，“利息補貼計劃”不限定獲補貼的貸款類型、還款方式及還款期限，倘受惠企業於補貼期間獲相關銀行批准延長還款期及只還息不還本，受惠企業均可於原補貼期內繼續收取利息補貼，有利於更靈活地支援中小企業對流動資金的需要。

至於“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計劃”及“中小企業專項信用保證計劃”方面，自2020年起，兩項信用保證計劃的申請量急增，至今年5月底本局合共收到832宗申請，而有關數字實際已超過疫情前過去十年的累計申請量。然而，部分借款人的擔保質量亦受到疫情影響，導致部分申請未能具備充分的審批條件。

要強調，由於信用保證計劃涉及的貸款金額平均高達數百萬元，因此特區政府有需要綜合評估各項貸款的債務風險情況，以確保公帑得到妥善管理和運用，同時避免企業過度負債，影響企業的可持續發展。

還值得注意的是，由2021年至今年5月底，本局收到由貸款銀行提出兩項信用保證計劃的申請僅有25宗，與單計2020年已逾800宗的申請量相比大幅下降，可見銀行機構在評估貸款融資方面的態度轉趨審慎。

除了為中小企業提供資金及信貸支援外，特區政府亦推出“第三輪抗疫電子消費優惠計劃”這項臨時性措施，透過6月1日起使用的電子消費優惠，刺激消費提振內需，支持本地各行業尤其是中小企業的存續。

特區政府將持續關注疫情變化，瞭解本地中小企業所需，持續優化企業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經濟及科技發展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 e Desenvolvimento Tecnológico

的營商環境，同時隨着第18/2022號行政法規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共財政資助制度》的生效，本局將會評估及檢討有關措施，進一步優化相關流程。

局長
戴建業